

关于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汉南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培循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区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工委（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推进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重点领域保障，切实防范重大风险，扎实做好财政各项重点工作，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汉南区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241.62 亿元调整为 253.22 亿元，增加 11.60 亿元，并

相应增加支出总计。其中：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5.17 亿元；2.调入资金减少 9.17 亿元；3.转移性收入增加 13.10 亿元；4.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7.64 亿元；5.上年结转增加 5.20 亿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273.13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100.0%，比 2024 年决算数（下同）下降 4.9%。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2.83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1.1%。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59.14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0.9%，比 2024 年决算数（下同）下降 6.4%。主要项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3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23.6%，主要是因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调整，2025 年起社会保障下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支出转列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下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教育支出 14.57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0.7%。

（3）科学技术支出 45.61 亿元，为预算的 95.8%，增长 38.8%，主要用于支持区内企业发展。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22.0%，主要是安排武汉市第十二届运动会筹备工作专项经费 0.23 亿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1.4%。

(6) 卫生健康支出 6.38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9.4%。

(7) 节能环保支出 11.91 亿元，为预算的 54.4%，增长 318.6%。增幅较高主要是上年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7.85 亿元结转至今年支付。执行进度较低主要是本年新增上级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计结转至下年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 29.02 亿元，为预算的 90.6%，下降 54.8%，主要是根据财力情况调整了向区属国企的注资规模。

(9) 农林水支出 5.51 亿元，为预算的 100.0%，下降 25.5%，主要是上年列支了增发国债 2.57 亿元，基数较高。

(10) 交通运输支出 4.51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5.5%。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0 亿元，为预算的 100.0%，下降 25.0%，主要是上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上级专项结转资金规模较大，基数较高。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76 亿元，为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32.3%，主要是上年上级下达汽车消费补助资金 0.6 亿元，基数较高。

(13) 金融支出 0.95 亿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74 倍，主要是上年上级下达的纾困贷款贴息资金 0.75 亿元、金融企业奖励专项资金 0.19 亿元结转至今年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 4.78 亿元，为预算的 82.7%，增长 24.5%，

主要是增加了 2025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25 亿元。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0 亿元，为预算数的 100.0%，增长 8.2%。

(16) 债务付息支出 2.84 亿元，为预算的 100.0%，下降 0.3%。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62.83 亿元，加上税收返还收入 1.77 亿元，转移支付收入 22.36 亿元，调入资金 24.59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8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3.2 亿元，收入总计 **253.22 亿元**。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59.14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65.02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07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 亿元，年终结余 11.0 亿元，支出总计 **253.22 亿元**。

以上收支总计是平衡的。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汉南区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143.45 亿元调整为 253.35 亿元，增加 109.90 亿元，并相应增加支出总计。其中：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了 1.59 亿元；2. 新增债券、再融资债券安排的支出增加了 92.80 亿元；3.

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上级转移支付支出增加了 2.93 亿元；4.上年结转增加 15.76 亿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28.19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比 2024 年决算数下降 6.7%，主要是改变了计提方式，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金额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11.94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9.5%，比 2024 年决算数增长 102.4%，主要是增加了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主要项目情况：城乡社区支出 105.76 亿元，为预算的 99.7%；其他支出 92.92 亿元，为预算的 100.0%，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11.68 亿元，为预算的 1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28.19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 3.9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5.47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5.76 亿元，收入总计 **253.35** 亿元。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11.94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19.7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0.64 亿元，年终结余 1 亿元，支出总计 **253.35** 亿元。

以上收支总计是平衡的。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汉南区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2475 万元调整为 2538 万元，增加 63 万元，并相应增加支出总计。

2025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05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比 2024 年决算数下降 98.5%，主要是区属国有企业产权转让收入较上年减少；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24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246 万元，收入总计 **2538 万元**。

2025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96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比 2024 年决算数下降 26.8%；加上调出资金 1338 万元、年终结余 239 万元，支出总计 **2538 万元**。

以上收支总计是平衡的。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三本预算所报告的收入、支出和平衡情况均为预计完成数，待财政决算办理完毕后，再向区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报告。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 2025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五）全区政府债务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 11 月下发的限额通知，2025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27.9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7.58 亿元，专项债务 530.33 亿元。

2.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目前，我区共收到市财政局转贷债券资金 121.31 亿元。按照债券类型分类，一般债券 15.83 亿元，专项债券 105.47 亿元；按照债券性质分类，新增债券 95.67 亿元，再融资债券 25.6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新增债券 95.67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4.57 亿元，主要用于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社会事业、保障性安居及城市更新等领域；新增专项债券 91.10 亿元，主要用于人工智能产业园、车规级芯片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园、汉南港口、车谷科技产业园、郭徐岭城中村改造、枢纽直通线、协和医院三期等项目以及解决拖欠企业账款和 PPP 项目付费。

2. 再融资债券 25.64 亿元，其中 21.15 亿元用于政府债券还本，其余 4.49 亿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PPP 项目及拖欠企业账款。

3.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我区按期归还政府债券本息 48.23 亿元，其中本金 33.71 亿元，包含一般债券到期本金 10.27 亿元，待偿债再融资债券还本 2.8 亿元；专项债券到期本金 16.40 亿元、待偿债再融资债券还本 4.24 亿元；利息 14.52 亿元，包含一般债券到期利息 2.84 亿元，专项债券到期利息 11.68 亿元。

4.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经清理，我区地方政府债务只包含地方政府债券这一种类

型。截至目前，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540.0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4.67 亿元、专项债务 445.41 亿元。未超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二、2025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保障财政整体平稳运行

1. 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面对支柱产业税源下滑不利局面，不躺平、不放弃，成功稳住收入大盘。一是税务部门提升税收征管质效。提高所得税汇算清缴质量；争取免抵调指标 3.84 亿元；做好增值税留抵退税回补增收工作；加强税费种间关联监管，探索跨税费种申报监控；加强税收共治，紧盯重大涉税事项。二是财政部门联动全区各单位有效推动协税护税。推动“在地不在税”重点企业、不在区内纳税的政府投资项目总分包企业在我区纳税；对重点产业、重大项目、税收贡献较大的企业，整合资源力量，做好服务保障。

2. 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一是成功向中央、省、市争取转移支付资金超 30 亿元，其中，争取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10.5 亿元，支持我区新能源汽车发展；争取市级汽车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 亿元，助力东风系汽车转型升级；争取 2025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25 亿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城中村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 3.74 亿元，支持区内国债项目顺利开展。二是积极向上争取库款资金支持。在省、市财政部门的有力支持下，迅速统筹调配 23.3 亿元资金。

3. 持续盘活国有“三资”助力非税收入增长。一是盘活区内公共停车场特许经营权，实现非税收入 9 亿元。二是整合部分湖泊水面资源、沿岸配套、湖泊周边公园及绿地公共场地等资源，形成相关文旅项目经营权，构建“水域+岸线+陆地”一体化开发格局，实现非税收入 15 亿元。三是重点针对区内渣土消纳经营权、全区道路公共停车泊位及配套绿色充换电设施资源有偿使用转让领域，全力开展市场化运作，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实现财政收入与社会效益双丰收。四是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和统一确权登记，攻坚存量盘活，加大批而未供、闲置土地、低效（空闲）用地清查处置力度。

（二）优化支出结构，奋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

1. 加大对产业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预计全年安排产业扶持资金超 50 亿元，惠及超 60 家企业，支持岚图汽车扩产能，即将登陆港交所；助力整合成立东风奕派，统辖风神、纳米、奕派三品牌；支持猛士科技 M817 上市，销量爆发式增长；支持小鹏汽车技改成功，实现提质增效；推动莲花汽车工厂导入吉利银河 MPV 车型。二是统筹兼顾中小企业，兑付普惠资金 6.95 元，惠及超 1000 家企业。

2. 加大人才投入，着力提振消费。一是安排人才专项资金 1.2 亿元，吸纳青年人才扎根发展，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支持青年人购房、租房、购车促销费。二是支持武体集团成立中国车谷品牌运营中心，投入 9307 万元支持发

放汽车及家电消费券，直接撬动消费规模约 34 亿元。其中，新车消费券累计核销 1.94 万台，直接带动区内汽车销售额 33 亿元。

3. 积极保障区内重点项目，赋能城市更新。一是拨付城中村改造项目资金超 16 亿元，推动郭徐岭片区城中村改造、纱帽八村整村集并等项目建设进展。二是拨付征地补偿款超 70 亿元，保障东本二厂收储项目、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招商未来中心收调供项目、招阳置业东风电动汽车收调供项目等平稳实施，进一步改善沌口、军山、纱帽三大片区人居、产业、生态环境。

（三）持续增加民生投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1. 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动态更新资金计划，预判资金需求，防范支付风险，全年“三保”支出预计完成约 26 亿元。安排“保基本民生”支出约 3.2 亿元，总惠及超 6 万余人，切实保障医疗、社会保障、就业等重点领域支出。其中，育儿补贴项目 3047.97 万元，惠及 9669 人；城市低保项目 1086.7 万元，惠及 857 人；农村低保项目 807.4 万元，惠及 635 人；残疾人两项补贴支出 588 万，惠及 4166 人；就业创业支出 4000 万元，总惠及 2.5 万人等。

2. 切实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一是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政策，加大教育投入，2025 年安排教育局及学校总经费 14.93 亿元，稳固教师队伍，保障教师待遇。二是落实学生资助补助政策，安排学前教育发展、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助学扶智补助等资金共 5658 万元。三是升级教学设备，优化办学环境。2025 年安排房

屋修缮、设备购置、信息网络构建维护等项目资金 4499 万元。

四是支持优质办学，提高教师教学水平，提升教育质量。2025 年安排教师培训专项工作经费 123 万元，初中优质教育均衡发展经费 345 万元，对外开放经费 225 万元等。

3. 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一是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安排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及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71 万元。二是积极承办和开展各项体育赛事活动，保障武汉市十二届运动会筹备工作经费 2300 万元，促进群众体育发展。三是加强文旅活动供给，释放文旅消费潜力，安排春节、元宵节等活动经费 123 万元。

（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

1. 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全力打好债务风险防控主动仗。一是抢抓政策机遇，加大政府债券争取力度，共新增政府债券 117.12 亿元支持我区经济发展（其中 21.45 亿元土储债占用市本级额度，不计入我区债务余额），有力保障了左岸大道、东本二厂收储等重大项目的建设，同时缓解 PPP 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工程款支出压力。二是争取再融资债券 25.64 亿元，减轻财政当期支出压力，在确保政府债券到期本金及时足额偿付的同时，解决一部分拖欠企业账款等历史遗留问题。三是首次成功实现 2 个项目发行专项债用于项目资本金，保障枢纽直通线和郭徐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有序推进。

2. 加大自主化债力度，高效推进退平台工作。一是有力化解存量隐债 9.68 亿元，并于 8 月底将保交楼专项借款 10.47 亿元清偿完毕，隐债余额仅为 1.95 亿元。二是高效推进退平台工作，顺利完成 3 家区属国企退出平台工作；仅剩车谷城发 1 家平台公司，计划在 2026 年退平台。

3. 成立专班开展谈判，推动 PPP 存量项目“两降一延”。一是落实中央关于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工作要求，提前谋划 PPP 项目风险化解。二是成立工作专班，压实主体责任，以绩效考核的方式将任务下达至实施机构，推动与社会资本方的“两降一延”（降低融资利率与投资回报率，延长合作年限）工作，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三是密切关注项目公司银行贷款，与银行沟通展期等事宜，确保项目公司不发生“爆雷”风险。

（五）积极推进财政管理科学试点，深化零基预算、国企改革

1. 大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一是打破“基数+增长”的预算编制格局。以“零”为起点重新审定预算，打破部门对既有资金的依赖。以项目为抓手，坚持“先有政策、再有项目、后有预算”。全面清理现有项目，严控新增项目。二是健全支出标准体系。统计各单位项目支出的测算依据、横向对比情况、行业平均水平。选取道路清扫保洁、办公用房租赁、物业费等试点领域制定支出标准，规范不可预见公用经费分项定额管理，为预算编制提供明确依据。三是梳理监督发现问题。收集汇总近三年预先审查报告、

巡察报告、审计报告等财经领域存在的问题，将财经领域问题项目的整改情况与预算安排挂钩。

2. 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作用。一是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经验，通过“重点评价+再评价”的双重评价模式，重点对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的产出、效益和成本控制进行再次评价。二是统筹预算运行监控与国库用款执行监测，梳理全区所有绩效目标未达预期、支付进度未达标的项目，将低效资金转移至高效项目。在全区范围内，通报资金使用进度不达标的单位 109 家。三是扩大评价覆盖范围，对引领作用显著、投入产出高效、群众反响良好、执行进度迅速的项目给予重点支持；对绩效结果不佳的项目加大调整和清退力度，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全区重点评价（评估）项目从往年的 20 余个增至 63 个（不含成本定额项目），涵盖投资、科创、规划、民生等多个领域。

3.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一是调整优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推动经开集团实质化运行。将车谷城发股权划转至经开集团名下，推动经开集团获得工商银行 200 亿元融资意向支持，增强服务保障功能。二是推进“管委会+公司”模式，改革国资监管机制。制定出台《国资国企议事制度》和《出资人权责清单》，赋予经开集团股在重大投资、重大财务事项、选人用人、产权管理等方面充分行使经营自主权，构建灵活高效的治理体系。三是深化管运分离，推进市场化改革。探索组建招商公司，整合区内招商资源和资产载体，提升市场化招商成效；组建人才服务公司，

实现各类人员内部统筹使用和规范管理。

2025年，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也存在一些突出的困难和问题，加剧财政紧平衡形势。

一是财政收入组织越来越困难。受转型升级不及预期、增值税留抵退税规模较大等因素影响，税收收入连续5年下滑，全口径税收收入较最高年份下降超100亿元；经多轮清理盘活，非税收入项目难寻，区内可处置的资产不多，特许经营权收入组织政策收紧，监管压力较大；土地出让收入形成财力极为困难，区内可供出让的地块不多，且主要依靠区属国企拿地。

二是支出需求持续增长，防风险任务艰巨。预计我区财政“紧运行”“紧平衡”的态势还将持续，“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及区内重点项目建设、产业发展支出需求规模居高不下，财政收支管理工作持续面临巨大困难和挑战。

三、2026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深刻领会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勤俭办一切事业；强化全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清理优化项目设置，做好分类保障；提升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设置质

量，强化绩效评估评价和结果有效运用；积极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应用，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会监督和纪律约束，压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责任，促进部门预算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和法制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期实现299.25亿元，比2025年预计完成数（下同）增长9.6%。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1亿元，增长5%。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75.39亿元，比2025年预计完成数（下同）增加10.2%。主要项目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68亿元，增长33.6%，主要是落实绩效工资改革；教育支出14.63亿元，增长0.4%；科学技术支出39.09亿元，下降14.3%，主要是根据财力情况作出的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9亿元，增长20.3%，主要是预期上级转移支付增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8亿元，增长2.0%；卫生健康支出6.49亿元，增长1.7%；节能环保支出13.61亿元，增长14.2%，主要是上年上级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结转至2026年列支；城乡社区支出42.13亿元，增长45.1%，主要是预计向区属国有企业注资的规模较大、一般债券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5.63亿元，增长2.2%；交通运输支出4.57亿元，增长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2.44 亿元，增长 1.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76 亿元，增长 0.4%；金融支出 1.0 亿元，增长 5.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62 亿元，增长 0.4%；住房保障支出 4.85 亿元，增长 1.4%；债务付息支出 3.04 亿元，增长 7.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6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实现 171 亿元，加上税收返还收入 1.77 亿元，转移支付收入 19.93 亿元，调入资金 29.9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3.57 亿元，收入总计 **262.24 亿元**。

2026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5.39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68.2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8.57 亿元，支出总计 **262.24 亿元**。

以上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实现 125.79 亿元，比 2025 年预计完成数下降 1.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7.45 亿元，比 2025 年预计完成数（下同）下降 25.7%，主要是预计 2026 年新增债券规模较 2025 年减少。主要项目安排情况：城乡社区支出 72.91 亿元，下降 31.1%；其他支出 70.02 亿元，下降 24.6%；债务付息支

出 13.72 亿元，增长 17.5%。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实现 125.79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5.89 亿元，转移支付收入 1.0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0 亿元，收入总计 **203.68 亿元**。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7.45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29.8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6.36 亿元，支出总计 **203.68 亿元**。

以上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000 万元，全部为利润收入，比 2025 年预计完成数下降 51.3%，主要是区属国有企业预期利润下降。加上上级转移专项支付 17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39 万元，收入总计 **1414 万元**。

2026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414 万元，比 2025 年预计完成数下降 56.9%；加上调出资金 1000 万元，支出总计 **1414 万元**。

以上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 2026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四、2026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6 年，我们将坚定信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

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好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各项任务，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增强财政保障能力。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谋划收入加快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

一是坚持把组织收入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密切关注经济走势和重点税源变化情况，进一步加强财政收入分析研判，扎实做好财源建设工作，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二是进一步深挖经营权、林地、水域、数据等各类资源盘活潜力，全面梳理资源清单，联同区属国有企业、金融机构制定资源盘活方案，全力破解国有资源确权确权确值难点，切实打通资源变资产的通道，做好国有“三资”盘活后半篇文章。三是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强化产业创新科技供给，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持续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强科技资源统筹配置，提升科技投入效能。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促进更多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二）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

一是主动做好政策动向分析，积极向上争取转移支付。做好相关政策信息收集，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我区教育、卫生健康、科技、城乡社区等领域。同时，坚持向上申请给予我区专项财政扶持政策及一定比例的财力补助。二是抢抓积极财政政策机遇，加大政府债券争取力度。积极申报政府债券支持化解存量债务和收储存量土地。积极发挥专项债券作用，推动我区重大投资项目落地。三是紧密谋划储备项目，在“两重”“两新”资金领域争取

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国债资金。**四是**压实预算执行责任链条，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保障资金安全有机结合起来，推动资金和政策尽快落地见效。

（三）持续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一是继续统筹好发展与安全之间的平衡关系。实时关注各类债务变化情况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债务率管控的有关要求，不断提高债务率监测水平；继续做好专项债项目储备、需求申报和发行等各项工作，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确保充分发挥资金效益；严格落实法债本息偿还主体责任，确保及时足额偿付；按计划做好化债及退平台工作，确保按时完成“双清零”任务。**二是**推动各PPP项目实施机构加强谈判。利用土地或其他资产置换等各种形式，进一步压降收益率和融资利率，延长合作年限，以时间换空间，减少政府支出责任，尽快推动“两降一延”谈判工作落地。**三是**探索盘活专项债资产。想方设法充分提高项目运营效益。对于自身平衡存在缺口的项目，统筹专项债资产周边资源，将资源注入运营单位，高效挖掘资源价值，带动专项债资产发挥更大效益。

（四）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和水平

一是持续开展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取得积极进展。打破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突出项目排序“轻重缓急”，根据当年财力状况顺次安排预算。充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制中的基础支撑作用，加快推进支出标准建设，推动预

算管理从“控额度”向“控标准”转变，走向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坚持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预算安排有机衔接。三是强化“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做大做强经开集团，将专业化招商、城市运营、人才服务委托给经开集团，由其通过市场化、专业化的运营，开创招商引资新局面，提升城市运营服务水平，增强人力资源整合能力。

（五）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财政对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大，教育支出安排14.63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安排8.18亿元、卫生健康等支出6.49亿元，均保持正增长，着力推动民生“保障网”越织越牢，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二是支持强化人才服务。2026年预算安排人才专项资金2.34亿元，较2025年增长1.14亿元。扩大“杰出高管人才”资助范围，新增“海外引才”、“建设工程人才”、“军山汉南片区大学生交通补贴”专项政策。强化支持往届人才政策兑现，大力推动新引进大学生人数增加。三是编制“保基本民生”预算支出4.4亿元，强化低收入群体兜底帮扶，推动民生建设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加大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区级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区级补助的投入，有效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

（六）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一是认真执行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各项规定，从严从紧控制政府采购、国内差旅活动、因公临时出国（境）、办公用房等，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二是推动制定发展规划、出台政策措施、新上重大项目与经济社会发展和财力水平相适应，力戒大手大脚、寅吃卯粮，把有限的财政资金更多用在发展所需、民生所盼上。三是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不得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应由本单位直接履行职责的工作事项。四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强化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健全对财政资金分配领域公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机制。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要求，切实整改巡视巡察、审计、预算执行监控、财会监督等发现的问题。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定地贯彻工委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区政协的监督指导，奋发进取、埋头苦干，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为“中国车谷”加速迈向“世界车谷”的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